

垫周嘉府发〔2025〕27号

**垫江县周嘉镇人民政府
关于印发《2025年全镇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
救灾和消防工作要点》的通知**

各村（社区），镇政府有关部门、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2025年全镇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落实。

垫江县周嘉镇人民政府

2025年4月25日

2025 年全镇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 工作要点

2025 年全镇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工作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，突出除险固安导向，以落实“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、安全生产百日行动、防灾减灾救灾固本强基三年行动”等工作任务为抓手，坚决打好全镇安全生产“保卫战”，确保全镇各行业领域生产安全事故总量同比下降，较大生产安全事故“零发生”，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有效杜绝，确保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平安、稳定。

一、严格落实安全责任，提升综合统筹能力

（一）强化党政领导干部责任。认真落实《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》《重庆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》，坚持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。党委会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党重要议事日程，不定期组织研究解决辖区安全生产重大事项。坚持每月召开安全生产例会、每半年召开安全生产大会。严格履行班子成员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职责清单和重点任务，落实半年述职报告制度。（责任单位：镇级指挥部各成员，机关办、中心、室）

（二）强化行业部门监管责任。将“三管三必须”责任落实到班子成员、内设机构和岗位，进一步压实安全监管责任。研究制定《2025 年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工作计划》《2025 年安全

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工作要点》，进一步厘清“九小场所”、新业态等行业安全监管职责。（责任单位：镇级指挥部各成员，机关办、中心、室）

（三）强化企业单位主体责任。督促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法定职责，落实安全生产法定七条职责，组织开展日、周、月定期排查，推动全员安全责任及一线从业人员“两单两卡”责任落实落细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涉安办、中心、室，各村社区）

二、聚焦重点领域工作，提升防范化解能力

（四）交通运输领域。重点推动电动自行车上牌、三轮电动车赋码，同步落实摩托车电动车带牌销售，落实重点人员和“五小车辆”登记摸排管理工作。加大晓兴、中合片区道路交通安全执法检查力度，坚决遏制三轮车载人等非法营运行为，加大违法行为处罚力度。加大农村道路风险隐患排查，对风险隐患路段及时整治。扎实开展水上交通“防风险、除隐患、保安全”百日行动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确保全镇水上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平稳。（责任单位：产业发展中心、村镇建设中心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，各村社区）

（五）建设施工领域。对照《垫江县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方案》，落实责任，制定措施，建立清单式闭环管控机制，推动工作落实落地。常态化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重点聚焦用作经营、3层及以上、人员密集和违规改扩

建等农村房屋，建立健全工作台账，持续跟踪，有效管控。对经排查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，督促产权人和使用人抓紧整治到位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审批农房建设用地时应尽量避让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和隐患点、地下采空区、洪泛区等危险地段，严格控制切坡建房。（责任单位：村镇建设中心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，各村社区）

（六）燃气领域。扎实开展城镇燃气油气安全专项整治，高层建筑燃气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，强化日常安全巡查，及时发现整治安全隐患。配合坤沙燃气公司实施周嘉片区燃气管道扩容工程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经济发展办，各村社区）

（七）危险化学品领域。强化重大危险源监管，深化高危细分领域安全专项治理。加大危险化学品生产、经营、储存、运输、使用、废弃处置等“全链条”整治，督促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率80%以上，实现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全覆盖。（责任单位：平安法治办，各村社区）

（八）非煤矿山领域。督促重庆群发建材有限公司严格落实非煤矿山“八条硬措施”，加强汛期安全巡查，强化露天矿山高陡边坡和工业广场风险隐患治理。（责任单位：经济发展办、平安法治办、村镇建设服务中心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，有关村社区）

（九）工贸领域。督促园区重庆财合新材料有限公司、重庆赠艺木业有限公司等“四涉一有限一使用”企业，围绕“双防控”机制建立和全员责任制落实开展系统治理，实现粉尘涉爆企业安

全风险监测预警覆盖率 100%，力争实现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。

（责任单位：经济发展办、平安法治办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）

（十）文化旅游领域。持续深化文化旅游领域安全综合整治，围绕安全生产分级分类管理和常态化事故隐患自查自改、文物安全日常巡查机制落实情况开展系统治理。加强对雨山村等 10 处一般文物的安全检查，确保年度文物保护单位巡查率达到 100%。

（责任单位：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，各村社区）

（十一）农业农村领域。重点聚焦农业有限空间安全生产，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和安全生产监管，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及安全生产培训。全面完成变型拖拉机去存率 100%的清零任务。加强高标准农田、田间道路建设期间安全监管。持续做好农业机械、渔业船舶、农村沼气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产业发展中心，各村社区）

（十二）商务领域。配合县行业主管部门健全完善成品油流通监管机制，打击整治非法制运销成品油“黑窝点”“黑加油车”。认真落实市商务委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火灾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》，重点整治再生资源回收场所违章搭建、违规用火用电、违规动焊作业、违规住人、违规储存易燃易爆品、违规堵塞消防通道，以及未按要求配置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等突出问题。（责任单位：经济发展办、平安法治办，有关村社区）

（十三）森林防火领域。严格落实县森防办《关于做好清明

和五一期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辖区实际，督促各村社区围绕重点设施、重点部位、重点区域、重点目标和重点人群“五个重点”，全面排查林区、林缘森林火灾隐患，严管野外火源，严防森林荒坡火灾。将二号工具、灭火器等物资前置到检查站卡一线，提升群众队伍早处能力。（责任单位：产业发展中心、平安法治办，各村社区）

（十四）防汛领域。认真落实《垫江县暴雨天气提前避险转移工作方案》要求，全面动态排查辖区地质灾害隐患点、山洪灾害危险区以及水库（堤坝）、切坡建房、低洼地段、桥隧路、矿山高边坡影响以及其他受威胁区域，分门别类建立台账，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。汛期间，按照县级预警等级分类和调度指令，对危险点受威胁区域群众实施提前避险转移。加快实施晓兴河防洪避险项目、凤凰嘴山坪塘风险隐患整治、临河区域风险隐患点安装在线视频监控等工程，确保安全度汛。（责任单位：平安法治办、经济发展办、民生服务办、产业发展中心、村镇建设中心，各村社区）

（十五）消防领域。对照县安委会《全县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要求，落实责任，制定措施，建立清单式闭环管控机制，严格管控动火作业，严防火灾事故发生。常态化做好烟花爆竹燃放管理，严防因燃放烟花爆竹引发火灾。加强对辖区“九小”场所开展巡查检查，及时督促整改违规住人、违规用火用电用气、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问题，有

效遏制“小火亡人”事故发生。（责任单位：平安法治办、经济发展办、民生服务办、产业发展中心、村镇建设中心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，各村社区）

三、健全完善救援救灾体系，提升应对处突能力

（十六）抓好应急预案修编和演练。抓紧编制印发《周嘉镇森林火灾应急预案》等 11 个应急预案。督促各村（社区）对应编制应急处突工作预案和企业单位现场处置方案。镇每年至少开展 1 次综合演练，村（社区）每年至少组织 1 次分项应急演练，企业每年至少组织 1 次疏散逃生演练。专项编制《暴雨天气提前避险转移专项应急预案》，明确每个风险点的提前避险转移责任人、威胁对象、转移条件、车辆保障、转移路线、安置方式、避险解除和组织返回等内容。每年汛期前至少开展 1 次避险转移演练。（责任单位：平安法治办、产业发展中心，各村社区）

（十七）抓好应急指挥部和队伍建设。在县行业主管部门指导下，加强镇应急指挥部体系建设，场所建设完成率 100%，通信指挥设备配备率 100%。认真落实《垫江县贯彻落实<重庆市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管理办法>实施方案》，建好管好镇村两级应急救援队伍，并加强日常训练和演练拉练，提升协同配合能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平安法治办、产业发展中心，各村社区）

（十八）抓好会商研判和处置应对。坚持“1+7+N”会商研判机制，完善自然灾害分段分级分层分类预警响应规程，优化“一行业一措施、一乡镇一方案”响应指令体系，熟悉掌握预警信息

“三级治理中心”程序，确保预警在基层畅通。（责任单位：镇级指挥部各成员，机关办、中心、室，各村社区）

（十九）抓好救灾救助和恢复重建。统筹使用管理好自然灾害救助资金，落实应急期、过渡期救助和冬春、旱灾生活救助以及因灾遇难人员家属抚慰、倒房重建和维修加固补助政策，及时足额发放到户到人。（责任单位：平安法治办，经济发展办，各村社区）

四、深化社会共治体系，提升群防群治能力

（二十）提升全民安全素质。深化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，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、防灾减灾日、消防宣传月和“安康杯”“青年文明号”“新重庆里看应急”等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涉安办、中心、室，各村社区）

（二十一）提升社会公众监督质效。落实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举报制度，推动企业建立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涉安办、中心、室，各村社区）

